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E/1995/14/Add.1
1 May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组织会议续会

1995年5月4日至5日

议程项目5

将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援助政策和
方案委员会改为执行局

秘书长的说明

世界粮食计划署秘书处提请秘书长注意1995年4月19日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主席的下列来信(见附件一)和附文(见附件二),并请将来信和附文提供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95-13169 (c) 020595 020595 030595

附件一

提请秘书长注意的1995年4月19日粮食援助政策
和方案委员会主席的信

关于大会第48/162号和47/199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不限名额工作组主席通知我，需要对提交联合国和粮食及农业组织的平行决议草案稍作修正，以便这些决议同粮食援助委员会第38届会议关于此问题的决定完全一致。

请将订正决议草案转交联合国和粮农组织，以便以所附案文取代以前的案文。

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

主席

米尔扎·塔萨杜克·侯赛因-贝克(签名)

附件二

修订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和将粮食援助政策和
方案改为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

大会，

回顾其关于设立和继续维持联合国世界粮食计划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1961年12月19日第1714 (XVI)号、1965年12月20日第2095 (XX)号和1975年11月28日第3404 (XXX)号决议及其关于修订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和扩大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的1991年12月5日第46/22号决议，

又回顾其关于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的改革与恢复活力的进一步措施的1993年12月20日第48/162号决议，

审议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照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就方案的管理、修订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和将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改为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提出的建议于.....通过的第.....号决定，

1. 决定在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大会同意下，将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改为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成员国36个，从联合国会员国及粮食及农业组织成员国选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应如下面第2段所述，选出18个成员国，

2. 又决定在临时基础上按照下列席位分配办法选出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的成员国：

- (a) 从世界粮食计划署基本案文名单A所列国家选出9个成员国，5个成员国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4个成员国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 (b) 从名单B所列国家选出7个成员国，4个成员国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3个成员国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 (c) 从名单C所列国家选出5个成员国，2个成员国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

- 出,3个成员国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 (d) 从名单D所列国家选出12个成员国,6个成员国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理事会选出,6个成员国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 (e) 从名单E所列国家选出2个成员国,1个成员国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理事会选出,1个成员国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 (f) 从名单B和名单C所列国家轮流选出另一个成员国,从名单C开始,该成员国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3. 又决定在执行局设立两年后审查上述席位分配办法;
4.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1995年第.....届会议,按照下列任期分配办法选出18名执行局成员国,任期从1996年1月1日开始:
- (a) 从表A国家选出5名成员国,2个任期3年,1个任期2年,2个任期1年;
- (b) 从表B国家选出4名成员国,1个任期3年,2个任期2年,1个任期1年;
- (c) 从表C国家选出2名成员国,1个任期3年,1个任期1年;
- (d) 从表D国家选出6名成员国,2个任期3年,2个任期2年,2个任期1年;
- (e) 从表E国家选出1名成员国,任期2年;
5. 决定其后,所有选出的执行局成员国的任期应为3年,并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作出规定,以确保在每一历年,由两个理事会选出的成员国中各有6个成员国的任期届满;
6. 决定核准附件B所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第.....号决定及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1995年.....第.....届会议第.....次会议核可的世界粮食计划署订正总条例;
7. 又决定订正总条例应于1996年1月1日开始生效,但须经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同意。